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10410 版面 四版

金人隨筆

合組非急務

●兩岸合組代表聯隊曾在陸委會與體育界的座談會中提及，前提是不用一個國名。

對台灣體育發展而言，合組代表隊重要嗎？現階段有沒有這個必要，合組了又怎麼樣？諸如此類問題是要徹底去想一想的。

牽涉兩岸的體育交流，不能一廂情願。就以合組一事為例，人家要不要跟你合組，我們這邊是不清楚狀況的，他們即使提出可以合組，又牽連到層次、位階高低，誰說的才作數。

合組不是不可以，談談是可以的，潮流若發展到要合組，我們這邊有所依據，他們想合組，我們可以談談。

但合組一事實非現階段的重要體育事務。我們去跟人合組代表隊，要做什麼呢？有什麼現實利益呢？又有什麼體育發展上的意義呢？

若以奧運來說，能合組在一起的可能只有棒球、跆拳道而已，拿少數的選手去組無多大意義的聯隊，犧牲大多數運動項目的生機，恐非台灣各項運動所願為。

台灣的運動發展與大陸截然不同，硬要以某種方式湊在一起，困難多多，對大陸有利的不一定會對台灣有利，對人家有利而對自己有負面作用，合組云云無啥可取，起碼目前以往後數年也非時機。

目前，對我體育界重要的是加速強化自己的強項，以凸顯實力。棒球、跆拳道有好的基礎，要能持續發揚光大，主事者要預為訂定往後發展的五年計畫切實執行，期其能年年有進步。其他項目適合國情者更要力爭上游，原來擁有最多運動人口的籃球要使之重發生機，恢復籃球活動的活力，桌球、柔道、田徑等等也應有長遠計畫，強化我們各種實力是遠在合組之上的，等到我國的選手也能在奧運拿上數面金牌，屆時再看環境生態有無合組必要再議，那才恰當，其實，有了這樣的強勢體育也更不必去跟人合組了。

